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为：2019年6月20日（星期四）15:00

网络投票的日期为：2019年6月19日至2019年6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20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19日15:00至2019年6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10栋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宪。

-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

（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70,389,43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117,647,250 股的 59.8309%，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70,369,43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8139%；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并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70%。

2、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3,851,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3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3,831,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565%；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 发行规模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4 债券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5 债券利率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7 转股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0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1 赎回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2 回售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6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7 担保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8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9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0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00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

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0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0,369,4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9716%；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2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83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4807%；反对 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519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牟奎霖、顾明珠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公章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